

臺北市 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錄取學生報到切結書

本人_____報名參加「臺北市 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」，獲得貴校 **錄取報到** 資格，
因尚未取得國民中學畢業證書（修業證明書），請准予先行辦理上述作業，先行辦理
上述作業，並同意於 **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日**繳交相關證件正本，如未能繳交，
依簡章規定取消入學資格，廢止學籍。

此致

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

學生簽名：

學生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_____ 行動電話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名：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_____ 行動電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月 日